

113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活動規劃與實際執行期程表

項次	執行事項	辦理期程
1	確認 113 學年度資訊安全委員會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名單。	113/10/08
2	各單位賡續依照規劃辦理活動	113/8～114/6
3	學務處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月	113/11～12 月
4	113 學年度第 1 次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會議	113/11/05
5	各單位填報 113 學年度自評表(第 1 次)	113/12～114/01
6	各單位賡續依照規劃辦理活動及填報自評表	114/01～114/06
7	各單位依第 1 次執行小組會議之決議，再修正及更新自評表，並繳交相關佐證資料。	114/05～06
8	113 學年度第 2 次保護智慧財產權執行小組會議	114/05/28
9	邀請校內教職員進行書面自評，後續爰請各單位持續修正更新。	114/6 月下旬 ～ 7 月上旬
10	依教育部規定，於期限內函報 113 學年度本校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	114/07